

大连盖世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增加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大连盖世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6月1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增加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加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2年1月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2年1月27日召开了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2022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为13,000万元的授信额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1月10日于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http://www.bse.cn/>）披露的《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

根据公司日常运营的实际需要，为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公司拟增加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由13,000万元调整为20,000万元。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具有足够的偿债能力，并且公司已经制定了严格的审批权限和程序，能够有效防范风险。

本次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增加授信额度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如根据银行最终审批结果，授信事项涉及抵押、担保或关联交易等，应根据抵押、担保或关联交易等具体情况，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审批权限履行相应程序后方可实施。

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在取得银行的综合授信额度后，公司视实际经营需要在授信额度内办理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银行保函、银行保理、信用证等业务。最终发生额以实际签署的合同及使用额度为准。

二、审议与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2年6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增加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董事会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公司增加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2022年度增加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是为了满足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大连盖世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17日